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0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229 号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步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海步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上海步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上海步科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上海步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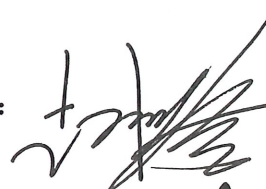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海步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上海步科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8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0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34元，共计募集资金427,14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7,157,5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99,982,5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528,406.2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81,454,093.8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0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81,454,093.8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8,598,554.31
	利息收入净额	B2	569,181.4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6,567,874.63
	利息收入净额	C2	7,483,662.67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55, 166, 428. 9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 052, 844. 1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34, 340, 508. 9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4, 340, 508. 97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0〕10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步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步科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步科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步科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1年5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公司与保荐机

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1年5月26日，深圳步科公司将其开立在建行深圳科苑支行（银行账号44250100002300003364、44250100002300003365）的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深圳步科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1年7月14日，公司将其开立在上海建行张江分行（账号：3105016139360000482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上海建行张江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关于该专户的相关约定条款随之终止。

2021年9月2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步科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9	674,590.72	超额募集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29	951,317.66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0	223,739.79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上海建行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31	62,353.43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057982300574	46,714,406.83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057982300484	33,558,036.00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057982300394	12,486,238.75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057982300204	56,055,166.68	超额募集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223273400109	47,407,538.14	生产中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223273400389	19,412,024.16	研发中心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223273400299	3,817,610.21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105171	8,000,000.00	超额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316	3,618,512.38	研发中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086433	1,358,974.22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
合 计		234,340,508.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中间接体现。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可增强自动化核心控制部件、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的能力，提升产品研发质量，进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证。此外，本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有利于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体系。

2.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加大市场营销帮助公司更好地与国内经销商伙伴、最终客户、潜在客户的连接。同时将提高公司区域营销和服务能力，通过加强服务，让公司品牌形象更加深入客户心里，对增强客户粘性，增强经销商伙伴的信心都有很大的帮助。本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销售增长中间接体现。

3.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尚未全部完成，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4.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

司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常州富兴机电有限公司持有的常州精纳电机有限公司4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4,800万元，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4,800万元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公司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于2021年1月13日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2,400万元，于2021年2月26日支付了第二期股权转让款2,4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成都子公司增资暨成都子公司建设新办公楼用于研发和营销中心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0万元向成都步科公司增资，全部作为实收资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支付了增资款，增资完成后成都步科公司注册资本由1,600.00万元增至2,400.00万元，成都步科公司将使用上述增资金额新建办公楼用于研发和营销中心的建设。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报告期

内累计使用 56,45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中已收回金额为 56,450.00 万元，未收回余额为 0。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45.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56.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16.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研发中心 升级建设 项目	否	8,567.00	8,567.00	8,567.00	2,204.54	3,075.95	-5,491.05	35.90	建设中	无法单 独核算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 营销服务 中心建设 项目	否	2,503.70	2,503.70	2,503.70	596.03	784.47	-1,719.23	31.33	建设中	无法单 独核算	不适用	否	
生产中心 升级改造 项目	否	9,215.00	9,215.00	9,215.00			-9,215.00	注 1	建设中	无法单 独核算	不适用 (尚未完 成建设)	否	

补充流动 资金	否	6,800.00	6,800.00	6,800.00	3,056.22	6,856.22	56.22	100.83	—	无法单 独核算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1,059.71	11,059.71	11,059.71	4,800.00	4,800.00	-6,259.71	43.40				否
合 计	—	38,145.41	38,145.41	38,145.41	10,656.79	15,516.64	-22,628.77	—	—		—	—
注 1：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计划落实永久性制造基地，避免大规模投入后再次搬迁重复建设。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目前暂未使用募集资金对“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进行投入，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迟延。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10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8,047,384.61 元，由项目实施主体予以置换分别为：本公司置换 3,596,428.28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公司置换 3,162,253.21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步科公司置换 1,288,703.12 元。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完成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仅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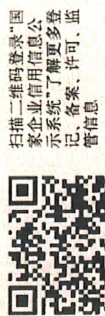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登记机关



2022年3月1日

仅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373



姓名 赵国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7-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60319810710153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549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7-29



仅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赵国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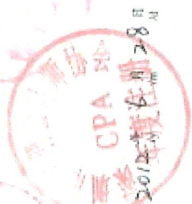
1000054900011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18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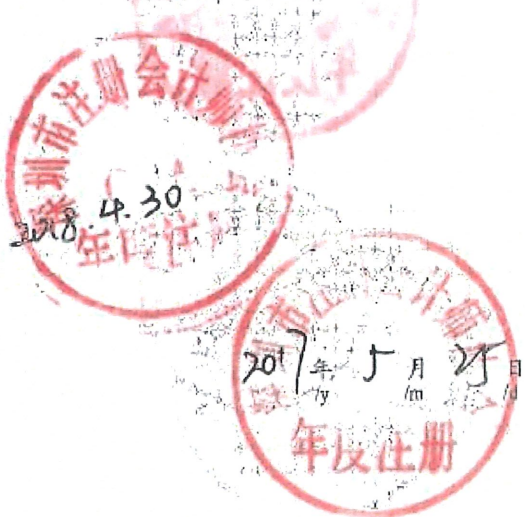
姓名: 刘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8-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203197708073726
Identity card No.

仅为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刘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洁
33000001182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一年。
er year after

年 /y 月 /m 日 /d